

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竞拍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土地竞拍情况概述

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公司拟参与竞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。

近日，公司以 9,885 万元人民币竞得了龙华区观湖街道宗地号 A909-0154 土地使用权，取得了《成交确认书》。按照相关约定，双方近日将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。本次竞拍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竞拍土地基本情况

- 1、土地所在位置：龙华区观湖街道
- 2、用地性质：工业用地（新型产业用地）
- 3、土地面积：7910.65（平方米）；
- 4、土地使用年限:30 年。
- 5、成交金额：人民币 9885 万元
- 6、资金来源：实际竞拍成功后将使用自有资金全额支付竞购款项。

三、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自上市以来业务快速发展，公司员工人数不断增加，目前公司员工人数已增加至近千人，对办公、生活及配套资源的需求持续增加。公司目前办公场所租赁成本较高，位置分散偏僻，而且不能满足公司人员不断增长对办公场所的需求。根据公司发展规划，预计未来公司管理总部员工的人数还将持续增长。现有办公场地处于分散状态，不利于公司集中管理和各部门的横向沟通。因此，购置总部办公用地十分迫切、必要。

基于公司长远发展规划，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对经营场地的需求，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参

与竞拍该地块，未来公司将在该地块建设公司总部基地，从而使公司拥有稳定集中的生产、办公场所，有利于公司的稳定发展，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基础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《成交确认书》；

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14日